



## 名人導讀

文 / 廖志峰

圖 / 廖志峰提供

# 片刻卻永恆的靈光

我開始喜歡攝影或者對攝影有一種認識是緣於很多年前，我讀了一本書，書名是《光與影的一生》。這本書是美國攝影家安瑟·亞當斯 (Ansel Adams, 1902~1984) 的自傳，書中歷述自己的成長故事，以及如何開始攝影工作，然而，最讓我感動的是，他描述為了拍照，如何靜心等待光影，在對的時刻，和對的地方，按下了快門。他讓美國優勝美地的壯麗風光，從此走入美國家庭。在閱讀之前，我對他本一無所知。之後，我開始欣賞攝影作品，也開始想要擁有自己的相機，終於，在數位相機開始出現的年代，我在網路上買了一部二手的徠卡相機，賣主則用賣相機所得買了一部數位相機，可謂各取所需。我至今仍是攝影門外漢，我喜歡按快門的感覺，喜歡那決定的瞬間，所攝下的影像，留住時間的腳步。

「決定的瞬間」一詞，來自法國攝影家布列松，幾乎是每個攝影愛好者或追隨者崇奉的口訣。不過，我不想談布列松，我想談另一個很重要的法國作家，記號學學者羅蘭·巴特 (Roland Barthes, 1915~1980)，他也曾對攝影提出了自己的看法。在《明室·攝影札記》一書中，他說了一段個人體驗的印象：奇怪的是，當別人為我拍照時，我唯一可以忍受，唯一喜愛，而且具有親切感的，只有相機的聲響。他不知道，正是這個聲響，吸引無數的人拿起相機，這種快感至今仍很難被數位相機或手機取代。而另一個我非常喜愛的德國作家華特·班雅明 (Walter Benjamin, 1892~1940)，在他短暫的生命裡，寫下許多里程碑式的短論，讓後人研究不絕。他在《迎向靈光消逝的年代》一書中，對攝影這件事提出一個我認為至今沒有人可以說出的



《走拍台灣》——馬公崙裡。



光與影的一生——  
安瑟·亞當斯回憶錄  
作者：安瑟·亞當斯  
譯者：宋偉航  
出版：允晨文化  
日期：1999年9月

關鍵詞是，靈光。這個所謂的「靈光」，既是靈光一閃的時刻，也像是靈光閃現的光芒，而這個光芒帶著時間的刻度，在按下快門的瞬間，永遠定格在攝影作品上。它的可貴在於，它無法複製，難以重來，就像河流，每一次流過相同河道的水流，都有著不同時間的印記。攝影因而也成了某種時間的藝術，喚起觀賞者的記憶。當然，不是每個人都有機會接觸到攝影傑作，可以認識攝影家和他們的作品，所幸還有書，書以更親近的方式，讓我們重返這些攝影家所親歷的，那一去不返的時光。

對於臺灣的影像，過去我們較常留意的是舊臺灣的時代影像，像是風土或歷史照片，這些照片絕對有其時代和文獻意義，不過，臺灣的時代影像不只這些。臺灣的攝影家或影像工作者，從日治以來，即人才輩出，只是被時代所掩。我過去所知的攝影家，印象最深的是開過「南光影像館」的鄧南光先生，但其實不只是他。身兼攝影家和文化工作者，並從事紀錄片製作與影像教育工作的張照堂大師，在完成「百年臺灣攝影史料」的整理工作之後，為了在《光華雜誌》的專欄寫作，展開為期三年，前輩攝影家的尋訪之旅。還好有

他不辭辛勞的訪查，為臺灣揭開一頁不為人熟知的攝影史，真是金匱石室之功。這本最早成於1988年的書，就是《影像的追尋》，書成時我並未留意。2015年，書以更細緻的編排，精美的印刷，改版重出，讓我大為驚艷，愛不能捨。這是一本臺灣家庭應該典藏的奇書，它顯示你所從未留意，俗樸純厚，以及充滿滄桑感的臺灣。

《影像的追尋》記錄的攝影家從四〇年代的鄧南光、張才、李鈞綸……；五〇年代的黃則修、林權助、陳耿彬……；六〇年代的鄭桑溪、劉安明、徐清波……等，共33位，作品的創作年代橫跨三〇年代到八〇年代約60年，影像風格則是臺灣一直不被重視的寫實攝影。這本書最重要的意義，在重新省視當年未被探討和珍視的影像創作，有部分攝影家的作品甚至因保存不當而佚失，令人扼腕。書中的行文敘述間所流露的遺憾，對照當時完全居於主宰位置的「攝影協會」和沙龍風格，主導影像的走向和詮釋，可說是意在言外。所幸，在張照堂的尋訪與爬梳下，清楚完整地呈現出臺灣寫實攝影前輩的傑出作品和時代身影，讓我們見識了攝影家的影像魅力。



《走拍台灣》——臺北中華商場。

出生宜蘭，曾任雜誌社編輯，攝影，創辦《攝影家》雜誌，出版《北埔》、《八尺門》、《當代攝影大師》等十餘本攝影集及論著的攝影家阮義忠，可說是臺灣當代攝影大師的另一種典範。他長期深入民間，爬山涉水，拍攝了大量以日常生活為題材的影像，留下了極具臺灣味的生活寫真。近年來出版的《想見，看見，聽見》和他過去的純影像或純論述的作品不同，不僅只是一部散文作品，也見證時代變遷下，一己的生命史，時間跨度橫跨了30年。全書共分三輯，輯一「想見」，歷述故鄉風土、童年往事，以及從宜蘭鄉間，一個鄉村木匠的孩子，如何走上攝影之路，頻頻回首，頗有電影《戀戀風塵》的青春滋味；輯二「看見」，則詳敘他如何發現方大曾、莊靈、呂楠等當代華人攝影家的作品，也寫下和這些攝影家交往的點滴，所激盪出的火花；輯三「聽



明室·攝影札記

作者：羅蘭·巴特

譯者：許綺玲

出版：台灣攝影

日期：1997年12月



迎向靈光消逝的年代

作者：華特·班雅明

譯者：許綺玲

出版：台灣攝影

日期：1998年1月

見」，則是他的書評與樂評，以清新脫俗的書寫，藉由書與音樂，追溯自己與創作者之間的緣分，如詩人搖滾歌手李歐納·柯恩，或瑞士攝影大師羅伯·法蘭克，等等，文字深刻獨到，不僅透顯自己對作品的理解，也顯示攝影家本人涉獵的廣泛。

相較於前述攝影家，出身澎湖的謝三泰，可說是青壯一輩，他本人以影像工作者自居。從事新聞攝影工作多年，曾任職於《自立晚報》、《黑白新聞周刊》等媒體，擅長以鏡頭記錄錄嚴前後、風起雲湧的民主和社會運動，如520農民運動、國會全面改選、首屆民選總統等，留下重要的時代影像；近年來則關注庶民生活、勞工朋友、弱勢族群、環保等議題。曾舉辦「勞動尊嚴」、「我的志願」等攝影展，並刊印成書。《走拍台灣》是謝三泰首次嘗試以影像與文字的



**影像的追尋：  
台灣攝影家寫實風貌**

作者：張照堂  
出版：遠足文化  
日期：2015年10月



**走拍台灣**

作者：謝三泰  
出版：允晨文化  
日期：2016年7月



**想見，看見，聽見：  
走出鏡頭之外**

作者：阮義忠  
出版：有鹿文化  
日期：2015年6月



**遠在咫尺：  
羅智成攝影之旅**

作者：羅智成  
出版：聯經  
日期：2016年6月

結合，來傳達自己的社會關懷，和心情記憶的書。這本書收錄將近 100 幅作品，分為六個主題，有些是近年以數位相機所拍，部分為多年前底片時期的作品。為何以「走拍」為名？謝三泰說：「拍照就像寫日記，忠實記錄下決定的瞬間。拜數位化科技之賜，攝影的門檻大幅降低，每個人都可以透過鏡頭，用自己的方式觀察周遭的人事，記錄生活。臺灣並不大，但卻有許多事物等著被發掘、看見，花點心思，用些時間，人人都能夠『走拍台灣』，拍出屬於自己心中的風景。」這段話點出了這本書的出版意義。這本從生活及庶民角度出發的圖文集，讓我們重新審視自己的來時路，時代雖毫不留情的向前滾動，但人的溫度，讓黑白影像因此帶有靈光，與我們共感。靈光停留在戒嚴時代的中華路，也停留在舊日的棒球场，更停留在北淡線的最後列車上，幾乎是我

們的青春同伴，讓人心緒翻湧不止。《走拍台灣》的文字，只提供了座標背景，影像則涵融了一切，成了真正的话语。

這三本書如果放在同一個時間軸上，約略顯示臺灣百年來紀實影像發展脈絡。攝影的工具容或不同，但從生活出發的角度，並未偏移，仍要回歸到人的自身。詩人羅智成的攝影集《遠在咫尺》又與上述諸書不同，重點不同，角度不同，敘述章法也不同，這本攝影集像以相機寫日記，用影像敘說心情和紀事，充滿詩人的個性和色彩，也顯示出另一種創作的美學。

攝影影像之所以迷人，讓人諦視，尋思，沉吟，因為它讓攝影當下的「此時此刻」（班雅明語），與觀賞者當下「此時此刻」連結到一起，始得以進行一場時空穿越的旅行和對話，重現靈光，讓人神迷。🌀